

惠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惠州市科学技术局（公章）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1 个

填报人：杨瑞红

联系电话：2815953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拟订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规划，以及促进科技发展的规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2、统筹推进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健全科技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进市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负责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

3、组织拟定科技创新工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措施建议，协调管理市级财政科技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部门预算执行。

4、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规划、措施，统筹推进科技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科技企业孵化育成体系建设。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推动区域科技创新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发展，促进科技创新创业。

5、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编制市重大科技计划（专项）、重点领域研发计划并组织实施。主动对接国家、省重大科技项目，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6、拟订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规划、措施。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负责国家、省科学技术奖等科技奖项推荐提名工作。

7、统筹科技装备动员工作，负责市科技装备动员办公室相关

职责，制定科技与装备动员工作有关规章制度和规划。组织科技装备动员建设和预案，组织高科技民品军供协调工作，指导县(区)科技装备动员工作。

8、拟订产学研结合、科技合作措施，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产学研结合、科技合作政策措施。牵头组织省实验室建设。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9、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措施，组织开展科技合作。推动对外科技合作交流工作。参与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合作与交流。

10、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全市科技保密工作。

11、负责引进国(境)外智力和外国专家、港澳台专家管理服务。拟订市重点引进外国和港澳台专家工作计划、措施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和港澳台优秀科学家、团队吸引集聚机制，以及重点外国和港澳台专家联系服务机制。负责外国人才管理服务相关工作。

12、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措施，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协调制订科学技术普及工作规划，推动科普工作发展。

13、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科学技术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科技厅的指导支持下，市科技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全省科技创新大会精神和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全面加强党对科技工作的领导，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加快创新型城市建设，围绕“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转化+科技金融+人才支撑”全过程创新生态链，以珠三角科技创新先进市为标兵，对标找差、争先进位，多项科技创新指标排名上升，全市科技创新水平显著提升，有力支撑了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1、加快平台建设，推进融深融湾行动。积极参与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建设，大力推进科技融深融湾行动，主动承接大湾区核心城市外溢创新资源。**一是**扎实推进东江实验室建设。东江实验室总部区投入使用，建设液态金属靶研发平台、高场超导磁体技术开发平台等 11 个重大科研平台，成功研发世界最黑核孔膜超黑材料等 25 项国际国内领先的技术成果。**二是**扎实推进高水平创新平台建设。新增省重点实验室 1 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7 家，省级以上创新平台总量提高到 257 家，其中省实验室 1 家、省重点实验室 7 家、省级新型研发机构 13 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36 家。**三是**扎实推进科技园区建设。加快构建“1 个国

家高新区+N个省级高新区”的发展格局，仲恺高新区在全国高新区排名中提升至第32位，惠城高新园成为我市首个省级高新区，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创建为全市首个省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的示范基地，推荐博罗、龙门申报省级高新区。**四是**扎实推进交流合作平台建设。加快惠深异地孵化器建设，推动惠深两地产学研用合作，与深职院、深圳技术大学共建校企实践基地；与香港新启创共建港澳青创基地。深化与黔西南州的东西部协作，探索建立科技创新协作机制，遴选34位科技专家组成科技特派员团队，开展“组团式”帮扶。

2、强化科技攻关，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聚焦“2+1”产业的创新需求，组织实施各领域市级科技计划项目。**一是**组织实施基础研究项目。聚焦重点领域，继续实施粤惠联合基金项目，鼓励我市高校、科研院所开展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二是**组织实施重点领域研发项目。完善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揭榜挂帅”制，组织实施市重点领域研发项目，引导企业投入研发经费1.4亿元。**三是**组织实施社发领域项目。围绕人口健康、生物医药、双碳与节能减排等领域组织开展科技攻关，社会发展领域科技计划项目立项52项。**四是**组织实施乡村振兴项目。强化农业科技支撑，扶持26个乡村振兴科技项目；全市征集农村科技特派员总数达750名，有力推动乡村振兴。

3、强化主体作用，增强企业创新活力。扎实落实稳经济一

揽子政策，大力支持企业创新，加快培育创新型企业。一是壮大高企规模。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发展行动计划，全市高企存量达 2853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2729 家。二是壮大科技服务业。科技服务业市场主体加快壮大，市场主体总量、新登记数量均实现较快增长，科技服务业规上企业达 100 家，营业收入增长至 33 亿元。三是健全孵化育成体系。修订出台全市科技企业孵化载体认定和扶持办法，实施系列奖补政策，新增国家级孵化器、省级大学科技园各 1 家。

4、汇聚创新资源，加快成果转化效能。强化人才、金融等创新要素的支撑作用，多渠道、多层次开展创新资源精准对接，加快推进科技成果落地转化。一是加大科技人才引育力度。出台培育引进一流科技人才（团队）的实施方案，推荐入选国家人才计划 1 人；出台面向两装置和东江实验室的人才房政策，并建成 500 套人才房。二是强化科技金融支撑作用。深化与“5+2”银行合作，引导金融机构创新推出“科技 e 贷”等科技信贷产品。三是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落地。全市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753 项，技术合同成交额 27.39 亿元，同比增长 36%；技术交易额 24.76 亿元，同比增长 30%。推动东江实验室重离子微孔膜技术、稳定同位素粗分离技术等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以建设创新型城市为总揽，通过加强基础研究和核心技术攻

关、推动创新平台高质量发展、培育壮大科技创新主体、构建科技创新生态体系、推动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打造全过程创新生态链条，为惠州经济高质量发展、争创国内一流城市提供强大创新动力。2022年，全社会R&D经费投入强度达3.2%，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达260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2000家，市级及以上新型研发机构达22家，省级重点实验室达7家，市级以上工程中心数量达540家，技术合同成交额达20亿元，先进能源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总部区投入使用，建设核心技术研发平台，提升全市科技创新发展能力，发挥科技创新对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2年度市科技局部门总支出68016.2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7675.3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340.91万元。本年支出中：基本支出1971.73万元、项目支出65703.63万元。

按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1345.54万元，包括基本支出1971.69万元、项目支出59373.8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329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71万元、教育支出0.05万元、科学技术支出支出58772.1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4.7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0.4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632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45.2万元、其他支出1971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工资福利支出1427.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9175.2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34.46万元、资本性支

出6337.91万元。

表1 2022年度市科技局支出决算表（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2000.70	2146.94	1971.73
人员经费	1878.80	2023.63	1854.47
公用经费	121.90	123.31	117.26
二、项目支出	67365.79	80370.45	65703.63
本年支出合计	69365.79	82517.39	67675.36
结余分配	-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340.91
合计	69365.79	82517.39	68016.27

表2 2022年度市科技局功能分类支出决算表（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1	2.71	2.71
二、教育支出	4.50	4.55	0.05
三、科学技术支出	66138.39	69416.51	58772.19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70	431.54	384.76
五、卫生健康支出	74.47	74.47	70.45
六、城乡社区支出	2628.33	10470.60	6329.00
七、住房保障支出	138.69	146.01	145.20
八、其他支出	0.00	1971.00	1971.00
本年支出合计	69365.79	82517.39	67675.36

表3 2022年度市科技局经济分类支出决算表（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一、工资福利支出	1427.7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9175.29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4.46
四、资本性支出	6337.91
合计	67675.36

二、绩效自评

（一）自评结论

2022年度市科技局部门各预算已全面完成绩效目标规定的任务，实现年度绩效目标，项目实施成效明显。按照《惠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惠财绩〔2023〕4号）》的《整体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综合评定市科技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95.33分，绩效等级为“优”。

表4 2022年度市科技局二级指标得分表

评价指标				得分情况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情况	23	预算编制	11	9.5	86.36%
		目标设置	12	12	100%
预算执行情况	43	资金管理	25	22.33	89.32%
		项目管理	5	5	100%
		资产管理	13	13	100%
预算使用效益	34	经济性	4	4	100%
		效率性	13	12.5	96.15%
		效果性	10	10	100%
		公平性	7	7	100%
		加减分		0	
合计	100		100	95.33	95.33%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预算编制情况包括预算编制和目标设置，共23分，我局自评得21.5分。

（1）预算编制。该指标13分，包括预算编制合理性5分、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4分、提前下达率4分。因我局为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部门，根据《整体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规定，不考核提前下达率，该指标4分分值平均调整至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明确性四项指标，即每项指标增加1分。因此，预算编制总分调整为11分，预算编制合理性6分、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5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我局预算是根据国家、省和我市制定的中长期科技规划纲要、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确定的2022年度科技重点工作部署确定，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预算编制合理，预算编制合理性得6分。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2022年我局财政拨款收入全年预算数为825173880.16元，决算数为676748188.01元，由于差异率为-17.99%，扣1.5分，得3.5分；

综上，预算编制共得9.5分。

（2）目标设置。该指标原共10分，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和绩效指标明确性5分；调整后总分12分，绩效目标合理性6分和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我局整体绩效目标按照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市委、市政府的年度科技创新工作部署设置，共35项指标，包括26项产出指标、6项效益指标、3项满意度指标，涵盖我市科技创新发展的重点工作，目标设置完整、科学、合理、明确，各项指标均可衡量、可量化，得12分。

2.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包括资金管理、项目管理和资产管理，共43分，我局自评得40.33分。

(1)资金管理。该指标25分，包括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6分、结转结余率3分、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3分、政府采购执行率2分、财务合规性4分、资金下达合法性3分、预决算信息公开性2分、绩效信息公开情况2分。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2022年我局预算资金平均支出率为55.5%，因此得3.33分。资金支出率不足预期的主要原因：一是由2022年度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珠江人才计划”）2000万元的指标在2023年1月4日才下达至我局；二是根据《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惠州市2022-2024年市级政府投资项目三年滚动计划的通知》（惠府办函〔2022〕38号）文件规定，基于强流重离子加速器的核技术应用基础建设项目在先进能源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2020~2022年三年的12亿元经费中列支，因此需从先进能源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建设经费和先进能源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总部区建设项目的指标结转8000万元用于基于强流重离子加速器的核技术应用基础建设项目；三是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财政补贴（高端人才）5500万元因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未发布开展申报受理工作的通知，因此2022年度未拨付资金。

结转结余率：2022年我局预算资金的结余结转率为0.02%，

低于10%，得3分。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我局2021年末财政存量资金为2500万元，2022年末财政存量资金为0万元，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为-100%，低于-15%，得3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我局严格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开展政府采购工作，政府采购按照预算执行，采购执行率100%，得2分。

财务合规性：我局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均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无虚列支出，无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情况；会计核算按相关制度核算，并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得4分。

资金下达合法性：上级部门转移支付资金均在规定时间内正式下达；部门预算按规定在接到财政批复的预算后，15日内向下属单位批复预算，得3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绩效信息公开情况：部门预算、决算和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报告均在政府部门信息公开目录、科技局官网公开，公开时间在20日内，严格按照规范公开，全部通过公开规范性检查，得4分。

综上，资金管理共得22.33分。

（2）项目管理。该指标5分，包括项目实施程序2分和项目监管3分。

项目实施程序：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严格按照《惠州市科

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惠市科字〔2022〕42号）等有关管理规定执行，省实验室总部区建设项目、国家省市科技业务互联互通项目严格按照市政府投资项目有关规定报批，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实施，应得2分。

项目监管：市科技计划项目按照《惠州市财政局 惠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印发惠州市科技创新战略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发展）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惠财科教〔2021〕97号）、《惠州市科技计划项目验收工作规程》（惠市科字〔2021〕68号）、《惠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惠市科字〔2022〕42号）等相关科技计划项目管理规定开展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政府购买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实施和管理，应得3分。

综上，项目管理共得5分。

（3）资产管理。该指标共13分，包括报送及时性2分、数据质量3分、账务核对情况3分、资产管理合规性3分、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

我单位的资产分为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具体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年末资产合计1495.88万元，流动资产合计1414.74万元,其中：库存现金0万元，银行存款1086.02万元，其他应收款328.72万元；非流动资产合计81.1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净值80.72万元，无形资产净值0.42万元。

我局制定了《惠州市科技局资产管理办法》等资产管理制度，

局办公室设置资产管理员进行资产实物入库登记、对账、实物卡片管理及使用情况监督。实行资产管理与财务管理相结合的管理模式，明确资产管理员与财务人员的分工，资产管理员定期将已入财务账的固定资产的增减信息及时录入系统，使资产系统与财务账保持一致，做到资产账和财务账相符。

我单位的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均能按时报送，且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有资产内部管理规定，能按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有关规定，处置国有资产规范，在巡视、审计、监督检查中没有发现问题，资产使用率100%，高于市直单位的97.98%，资产管理情况良好，得13分。

3.预算使用效益。

预算使用效益包括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共34分，我局自评得33.5分。

（1）经济性。该指标4分，主要为公用经费控制率。2022年度我局“三公”经费预算2.5万元，实际支出0.62万元，仅为预算的25%；日常公用经费117.21万元，小于调整预算数123.32万元，共得4分。

（2）效率性。该指标共分13分，包括重点工作完成率5分、绩效目标完成率5分和项目完成及时性3分。

重点工作完成率：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及上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按照局党组工要求，我局针对市第十二次党代会重点工作任务、市委常委会2022年工作要点、2022

年市政府工作事项、2022年粤港澳大湾区年度工作要点以及市科技创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梳理制订《惠州市科学技术局2022年重点工作落实情况表》,明确工作目标、工作措施以及责任领导、科室,定期督办推进。经统计,2022年我局重点工作事项共16项,截至12月底已全部完成,得5分。

绩效目标完成率:2022年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共设置35项指标,包括26项产出指标、6项效益指标、3项满意度指标,全部完成,得5分。

表5 2022年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	实际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新认定的省级高新区	≥1 家	1 家
		新型研发机构奖补数量	≥4 家	4 家
		省重点实验室奖补数量	≥1 家	1 家
		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	≥2000 家	2729 家
		市级及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数量	≥540 家	568 家
		市级及以上新型研发机构数量	≥22 家	23 家
		农村科技企业特派员数量	≥600 名	750 名
		奖补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850 家	892 家
		奖补高企培育入库数量	≥140 家	835 家
		补助研发企业数量	≥500 家	896 家
		互联互通系统科技专题可视化应用数	60 项	100
		互联互通系统系统功能模块	6 个	9
		省实验总部区初步设计批复建设规模 (平方米)	23566 平方米	24000 平方米
		省实验室科研和管理人员规模	≥35 人	80 人
		省实验室核心技术产业化	2 项	2 项

		省实验室高科技成果的技术转移转化	4 项	9 项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准确率	≥90%	100%
		协议目标或条件达成率	≥90%	100%
		系统正常运行度	98%	100%
		系统维护响应度	100%	100%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100%
		项目完成时间（科技业务数据互联互通建设）	2022 年 11 月	2022 年 11 月
		项目完成时间（省实验室总部区建设）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项目成本控制（科技业务数据互联互通建设）	≤378 万元	353.13 万元
		2022 年项目投资概算（实验室总部区建设）	≤22885 万元	6300 万元
		2022 年项目投资概算（实验室科研及人才）	≤89115 万元	552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技术合同成交额	≥20 亿元	27.39 亿元
		全社会 R&D 经费投入强度	≥3.2%	3.39%
	社会效益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2600 家	2853 家
		科技企业孵化器数量	≥40 家	43 家
	可持续影响	对提升全市科技创新发展能力的影响	长期	长期
		对优化配置科技资源发挥的影响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扶持企业满意度	≥90%	95%
		科技管理人员使用满意度	≥90%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项目完成及时性：2022年我局共有预算项目17项。其中财政专项资金1项，即惠州市科技创新战略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发展），资金预算总额18280万元，决算18277.80万元，执行率达99.99%。资金执行严格按照市政府批复的《2022年度惠州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总体安排计划执行》，包括科技研发计划、创新平台计划、

企业培育计划及成果转化计划。通过专项资金实施，**一是我市多个创新指标实现突破**。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达3.39%，全省排名从第5位升至第3位；高企存量预计超2850家，增长36.3%；科技型中小企业2729家，增长47%，总量均从第7位升至第5位，增幅均居珠三角首位；技术合同成交额27.39亿元，增长36%，排名从第6位升至第5位；省级大学科技园新增1家，排名第3位升至第2位。**二是重大创新平台实现突破**。东江实验室建设稳步推进，总部区投入使用，建设重大科研平台11个，形成国际国内领先技术成果25项，获省级以上科研项目资金近4000万元。惠城高新园成为我市首个省级高新区，博罗、龙门已申报省级高新区，“1+N”高新区发展格局正在形成。**三是科技创新能力实现突破**。首次实施“粤惠联合基金”，获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70项，立项金额近1500万元；优化“揭榜挂帅”组织方式，实施市重点领域研发项目5项，引导企业研发投入1.4亿元。

另有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2项、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4项、市政府投资项目2项、运转类部门综合项目5项、中央省下达专项资金项目3项。除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财政补贴（高端人才）项目因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未发布开展申报受理工作的通知而未开展外，其余均按计划完成，但该项工作因客观原因而未开展，建议不计算在未完成项目内。另，国家、省、市互联互通项目二期任务已完成，系统系统功能模块建设9个、科技专题可视化应用数100个，原定验收时间为2022年12月，建设方已

提交验收申请，但因系统界面及部分细节功能需进一步完善，我局将验收工作延迟到2023年上半年，因此2022年未未拨付二期项目资金108万元，建议扣0.5分，2022年度项目完成及时性得2.5分。

表6 项目完成情况对比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预计完成时间	实际完成情况
1	运转类部门综合	第一书记专项工作经费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2	运转类部门综合	科技管理工作经费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3	运转类部门综合	党组织活动经费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4	运转类部门综合	聘用律师顾问经费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5	运转类部门综合	购买服务岗位人员经费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6	专项资金	省珠江人才项目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7	专项资金	省大专项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8	专项资金	市科技发展专项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9	专项资金	省自然科学基金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10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补贴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11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中央资金总部区工程项目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12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 职能类	离退休干部职工党组书记工作补贴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13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 职能类	省实验室建设经费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14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 职能类	遗属生活补助经费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15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 职能类	科技创新宣传推广经费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16	市政府投资	国家、省、市互联互通项目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17	市政府投资	省实验室总部区建设	2022 年 12 月	已完成

（3）效果性。该指标10分，主要为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根据我局“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2022年设立效益指标6项，其中经济效益指标2项、社会效益指标2项、可持续影响指标2项，均已完成，实现预期目标，得10分。

（4）公平性。该指标7分，包括群众信访办理情况3分和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4分。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为及时了解民意，有效解决群众关切问题，进一步畅通收集民意的渠道，我局设立局长信箱、12345热线、企业直通车和企业诉求响应平台，及时解答各类群众诉求。对线下电话信访、上门反映情况，安排专门科室及人员及时处理，已形成办公室接访、业务科室出具办理意见、办公室统一回复的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2022年，我局共受理各平台的网络留言16件，其中通过网络问政（局长信箱）平台受理8件，通过企业诉求响应平台受理5件，通过12345热线受理3件，通过惠州企业直通车受理0件。受理的网络留言已全部及时完成办理答复受理的网络留言已全部及时完成办理答复，得3分。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本年度，我局未收到纪检部门及相关职能部门转来反映我局行使办公职能中存在的各类问题，群众和服务对象对我局都很满意，得4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强化预算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前瞻性、科学性、规范性，做好编制前的调查和分析工作，全面、细致考量预算目标，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结合上年度项目支出预算执行、市场物

价等情况，合理确定预算资金支出用途和细化金额，提前做好项目储备，政府采购等前期工作，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在对预算年度的经济状况进行全面科学分析的基础上，减少预算编制的随意性，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统筹兼顾、确保重点”的原则，合理安排预算收支，保证预算的可执行性，保证预算编制的规范性。

2、强化预算执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进度、资金管理，坚持以目标和问题为导向，积极采取有效管理措施，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解决影响专项项目进度的难点、痛点问题，进一步组织开展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估工作，加快资金使用的审核审批，不断提高资金的效率和效益。

3、强化科技治理能力。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加强科技专项资金和科技计划项目管理，进一步强化科技创新责任担当，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围绕建设创新型城市目标，持续完善“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转化+科技金融+人才支撑”全过程创新生态链，大力推进省实验室建设，推动全市科技创新平台提质培优，加强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深入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健全以企业为主体的科技创新体系，持续优化创新生态，努力提高我市科技实力和创新能力，为打造珠江东岸新增长极、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重要地区、更加幸福国内一流城市的总体目标提供更有力的科技支撑。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